**永和县科学技术发展中心**

**关于2016年度部门决算的说明**

第一部分 概况

一、主要职能

永和县科学技术发展中心是县人民政府开展学术交流，活跃学术思想，促进学科发展的主要职能部门。内设办公室、综合股、人事法制股、信息中心等四股室，局机关主要职责是：

1.主要职能开展学术交流，活跃学术思想，促进学科发展。

2.弘扬科学精神，普及科学知识，传播科学思想和科学方法。捍卫科学尊严，推广先进技术，开展青少年科学技术教育活动，提高全民族科学文化素质。

3.反映科学技术工作者的意见和要求，维护科学技术工作者的合法权益。组织科学技术工作者参与国家科学技术政策、法规制定和国家事务的政治协商、科学决策、民主监督工作。

4.表彰奖励优秀科学技术工作者，举荐人才。

5.开展科学论证、咨询服务，提出政策建议，促进科学技术成果的转化，接受委托承担项目评估、成果鉴定、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等任务。

6.开展民间国际科学技术交流活动，发展同国外的科学技术团体和科学技术工作者的友好交往。

7.开展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。

8、完成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临时性工作任务。

二、部门决算单位构成

2016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为县科学技术发展中心，包括4个职能科室：办公室、综合股、人事法制股、信息中心等四股室。

第二部分 2016年度部门决算报表

本部分内容见附表

第三部分 2016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

1. 收入支出结构说明

1、2016年一般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61.99万元，2015年年末财政拨款结转12.99万元，2016年全年支出合计451.13万元，结转下年度123.85万元。

2、2016年结余123.85万元。主要是因为部分工作为跨年度工作。

（二）资产负债情况说明

2016年末财政拨款结转123.85万元。

（三）经费支出说明

2016年总支出451.13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127.73万元；项目支出323.41万元。

（四）“三公经费”支出说明

2016年度三公经费支出0.98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.91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是0.07万元，我单位没有出国出境人员没有产生出境费用支出。为了响应国家政策，对车辆、公务接待进行严格控制，支出与上年相比相对减少。

1. 分 政府采购

无。

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

无。

永和县科学技术发展中心

2017年9月14日